

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崇义县市监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及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县、食品安全和标准化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县级市场监督管理相关规划和政策，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拟定并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县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落实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三）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食品安全的重大政策措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较大以上食品安全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建立健全协调联动机制，推动“地方政府负总责”、“属地管理”、“谁主管谁负责”工作的落实。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四）负责实施全县各类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对有关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责令停产停业整顿或吊销有关安全生产许可证件的生产经营单位，依法责令相关企业办理经营范围变

更登记、注销登记。根据生态环境保护相关部门出具的行政建议函,依法责令相关企业办理变更、注销登记手续。

(五)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溯源和比对工作。负责规范、监督商品计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六)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承担地方标准的立项、编号和发布等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县级地方标准、团体标准制定工作。

(七) 负责统一管理认证与检验检测工作。落实认证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完善全县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认证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认证与检验检测工作。

(八)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负责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侵害消费者权益、食品药品违法违规和制售假冒伪劣等行为。负责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负责组织实施合同、拍卖行为监督管理,实施动产抵押物登记。负责组织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配合有关部门查处无照从事涉及安全生产的生产经营活动及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违法采购危险化学品的行为。配合有关安全监管部門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督促指导企业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和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负责组织消费环境建设,指导县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九）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全县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落实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组织实施危险化学品及其包装物、容器（不包括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固定式大型储罐）产品质量安全监察、监督。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

（十）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加强涉及安全生产特种设备的安全监管。负责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深化燃煤锅炉治理，对锅炉生产、销售和使用环节执行环境保护标准或者要求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组织特种设备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修理）、经营、使用、检验检测单位违法行为查处工作。

（十一）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负责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负责组织县委、县政府重要会议、重大接待等重大活动的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负责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十二）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和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组织起草药

品监督管理相关政策规范性文件草案，并监督实施。配合实施执业药师准入制度。

（十三）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管理。监督实施国家药典等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十四）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监督实施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实施化妆品等其他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负责承担全县医疗机构使用药品、医疗器械的监管。承担使用环节放射性药品、麻醉药品、毒性药品及精神药品、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等监督管理。

（十五）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十六）负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组织实施检查制度，组织查处药品（零售）、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使用环节违法行为，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依职责组织查处其他环节的违法行为。

（十七）负责知识产权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省保护知识产权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拟订全县知识产权发展规划、政策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并监督严格保护知识产权的制度，推动建设知识产

权保护体系。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推动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利用。统筹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项。

（十八）负责公平竞争审查和反垄断执法相关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承担反垄断调查及组织执法工作。按规定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十九）负责组织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组织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全县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市场准入、生产、经营、交易中的有关违法行为和案件查办工作。规范全县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 年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共有预算单位 1 个，即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编制人数小计 97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55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42 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小计 171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82 人，行政在职人数 42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40 人，部分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0 人。离休人数小计 1 人，退休人数小计 79 人，遗属人数 9 人。

第二部分 崇义县市监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69]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169001]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618.85	1,094.78	524.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9.46	835.39	524.07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59.46	835.39	524.07
2013801	行政运行	835.39	835.39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8		6.48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30.00		3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90.33		90.33
2013810	质量基础	10.00		1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27.34		27.34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2.00		2.00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2.00		2.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45.00		45.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52.91		152.91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58.00		15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65	128.6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65	128.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4	11.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59	110.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1	6.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20	36.2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20	36.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20	36.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55	94.55	
02	住房改革支出	94.55	94.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55	94.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69]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169001]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442.95	1,094.78	348.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3.55	835.39	348.17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83.55	835.39	348.17
2013801	行政运行	835.39	835.39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30.00		3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90.33		90.33
2013810	质量基础	10.00		1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6.00		16.00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2.00		2.00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2.00		2.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45.00		45.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44.84		144.84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00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65	128.6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65	128.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4	11.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59	110.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1	6.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20	36.2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20	36.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20	36.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55	94.55	
02	住房改革支出	94.55	94.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55	94.5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69]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169001]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094.78	1,024.39	70.3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4.90	1,004.90	
30101	基本工资	309.53	309.53	
30102	津贴补贴	88.66	88.66	
30103	奖金	257.06	257.06	
30107	绩效工资	83.32	83.3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0.59	110.5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61	6.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20	36.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4.55	94.5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38	18.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39		70.39
30201	办公费	1.89		1.89
30205	水费	0.10		0.10
30206	电费	1.50		1.50
30207	邮电费	3.50		3.50
30208	取暖费	3.86		3.86
30211	差旅费	3.15		3.15
30228	工会经费	27.00		27.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39		29.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9	19.49	
30301	离休费	11.44	11.44	
30305	生活补助	8.05	8.05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169]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169001]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用车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 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1	2	3	4	5	6	7	8
169	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35.00				7.00	28	28.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69]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169001]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名称	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1,618.85		
其中：财政拨款	1,442.95	其他经费	175.9
支出预算合计	1,618.85		
其中：基本支出	1,094.78	项目支出	524.07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根据总局工作部署，完成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的抽检任务以及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任务，通过抽验最大可能发现市场中的不合格产品，挖掘安全隐患，了解我县食品药品安全状况。 目标2：加强价格监督管理。 目标3：加强消费维权，提升维权水平。 目标4：加强标准化监管工作，组织开展产品质量风险监控抽查。 目标5：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提高依法行政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业务人员培训（次）	≥1次
		突发食品安全事故数（次）	0次
		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数（份）	≥50份
		开展注册商标专用权保护次数（次）	≥1次
		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次)	≥1次
		消费维权学习及宣传活动（次）	≥1次
		江西名牌申报数量(个)	≥1个
		法治培训举办次数（次）	≥6次
		计量专项检查(次)	≥1次
		宣传活动举办次数（次）	≥2次
		化妆品经营企业监督检查次数（次/家）	≥1次/家
		无证照经营引导办证率（%）	≥80%
		抽样人员培训场次（次）	≥1次
		申请发明专利数量（件）	≥20件
		扫黑除恶活动开展次数（次）	≥1次
		产品质量抽查（次）	≥20次
		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4.53件
		药品不良反应监测数（份）	≥270份

数量指标	电梯责任保险覆盖率（%）	≥30%
	本年组织辖区内企事业单位主持参与制修订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团体标准（项）	≥1项
	企业年报公示率（%）	≥85%
	知识产权业务培训场次（场）	≥1次
	打击传销专项行动或集中清查行动（次）	≥1次
	收集医疗器械严重的报告数（份）	≥80份
	有机产品认证监管（次）	≥1次
	食品企业全覆盖监督检查的次数（每家1次）	≥1次/家
	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专项整治（次）	≥4次
	药品质量监督抽检批次（批次）	≥35批次
	医疗器械销售企业巡查次数（次）	≥1次/家
	特种设备定检率（%）	≥97%
	党建教育活动开展次数（次）	≥12次
	平安建设活动开展次数（次）	≥1次
	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次数（次）	≥12次
	价格（收费）专项检查（次）	≥1次
	药品批发及零售企业巡查次数（次/家）	≥1次/家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批次（批次）	≥4批次
	医疗机构用药质量检查次数（次/家）	≥1次/家
	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全覆盖监督检查次数（每家1次）	≥1次/家
	企业执行标准监督检查（次）	≥1次
	质量强县工作会议（次）	≥1次
	计量器具检定（台/次）	≥2400台/次
产出指标	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归集总量（条）	≥3000条
	消费维权投诉调解成功率（%）	≥80%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合格率（%）	≥98%
	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整改率（%）	≥99%
	投诉举报电话一次性接通率（%）	≥85%
	法治培训出席率（%）	≥90%
	药品质量抽检总体合格率（%）	≥98%
	食品快速检测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100%
		不合格食品召回率（%）	100%
		党建工作覆盖率（%）	100%
		食品投诉处理率（%）	100%
		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响应及时率（%）	100%
		案件查处率（%）	100%
		特殊药品非法流失案件查处率（%）	100%
		传销重大恶性事件发生次数（次）	0次
		药品安全事故应急响应及时率（%）	100%
		涉刑案件移送率（%）	100%
		投诉举报督办率（%）	≤5%
	时效指标	食品安全投诉受理及时率（%）	100%
		违法行政处罚信息公示率（%）	100%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完成及时率（%）	100%
		全国网络交易平台监管服务任务完成率（%）	100%
		食品小作坊登记依时办结率（%）	100%
		药品或医疗器械或化妆品质量飞行检查报告出具及时率（%）	100%
		打击传销信息系统数据录入及时率（%）	100%
		商事登记依时办结率（%）	100%
		食品安全监督抽查完成及时率（%）	100%
		食品经营许可依时办结率（%）	100%
		小餐饮小食杂食品经营依时办结率（%）	100%
		检验报告出具及时率（%）	100%
		培训完成及时率（%）	100%
		产品质量风险监控抽查完成及时率（%）	100%
		食品安全投诉调解及时率（%）	100%
		质量计量监督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经费	≤3万元
		食品快检特种车辆运行经费	≤10万元
		3.15活动费用	≤5万元
		计量器具检定费用	≤2万元
		无证经营查处费用	≤2万元

	成本指标	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经费	≤30万元
		食品安全快检经费	≤11.8万元
		商品检验费	≤50万元
		打击传销费	≤5万元
		食品安全检测室运行经费	≤36万元
		三证合一工本费	≤30万元
		消费维权“一会两站”工作经费	≤5万元
		质量兴县费用	≤10万元
		知识产权工作经费	≤10.5万元
		食品抽检费用	≤44.04万元
		食安办工作经费	≤3万元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万元
		静态电子汽车衡（地磅）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经费	≤2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消费维权意识	逐步提升
		无证无照经营行为	逐年减少
		培训对象业务能力提升	提升
		培训对象覆盖率（%）	≥95%
		群众食品安全知晓度（%）	≥90%
		基层单位快速检测装备标准化配备率（%）	100%
		抽检不合格食品处理率（%）	100%
		特种设备安全事故（次）	0次
		重大生产领域产品质量安全责任事故发生次数（次）	0次
		不合格生产经营范围整改到位率（%）	100%
		抽检不合格药品或医疗器械或化妆品处理率（%）	100%
		重大食物中毒事件数（次）	0次
		群众知识产权意识	逐步提升
		综合市场监管能力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受检单位满意度（%）	≥90%
		培训对象满意度（%）	≥8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2024）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9-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4.84
	其中：财政拨款		164.84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实现在产获证食品生产企业全覆盖抽检，尽可能发现不合格产品，消除风险隐患。 目标2：开展食品抽检及食品快检培训，提升全省抽检队伍水平。 目标3：加强高风险食品生产企业的监督检查，强化生产环节食品安全风险研究和排查防控，加大大型食品生产企业和小作坊监管力度，提升全省食品生产监管能力水平。 目标4：根据总局工作部署，完成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的抽检任务以及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任务，通过抽检最大可能发现市场中的不合格产品，挖掘安全隐患，了解我县食品药品安全状况。 目标5：加强“两品一械”企业监管力度。 目标6：加大宣传力度，提升公众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商品检验费（食品）	≤20万元
		商品检验费（药品）	≤10万元
		食安办工作经费	≤3万元
		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经费	≤30万元
		食品抽检费用	≤44.04万元
		食品快检特种车辆运行经费	≤10万元
		食品安全快检经费	≤11.8万元
		食品安全检测室运行经费	≤36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数（份）	≥50份
		化妆品经营企业监督检查次数（次/家）	≥1次/家
		医疗器械销售企业巡查次数（次）	≥1次/家
		医疗机构用药质量检查次数（次/家）	≥1次/家
		宣传活动举办次数（次）	≥2次
		抽样人员培训场次（次）	≥1次
		收集医疗器械严重的报告数（份）	≥80份
		突发食品安全事故数（次）	=0次
		药品不良反应监测数（份）	≥270份
		药品批发及零售企业巡查次数（次/家）	≥1次/家
		药品质量监督抽检批次（批次）	≥35批次
		食品企业全覆盖监管检查的次数（每家1次）	≥1次/家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批次（批次）	≥4批次
		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全覆盖监督检查次数（每家1次）	≥1次/家
	质量指标	不合格食品召回率（%）	=100%
		案件查处率（%）	=100%
		涉刑案件移送率（%）	=100%
		特殊药品非法流失案件查处率（%）	=100%
		药品安全事故应急响应及时率（%）	=100%
		药品质量抽检总体合格率（%）	≥98%

		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响应及时率（%）	=100%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合格率（%）	≥98%
		食品快速检测合格率（%）	≥90%
		食品投诉处理率（%）	=100%
	时效指标	检验报告出具及时率（%）	=100%
		药品或医疗器械或化妆品质量飞行检查报告出具及时率（%）	=100%
		食品安全投诉受理及时率（%）	=100%
		食品安全投诉调解及时率（%）	=100%
		食品安全监督抽查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食物中毒事件数（次）	=0次
		不合格生产经营单位整改到位率（%）	=100%
		基层单位快速检测装备标准化配备率（%）	=100%
		抽检不合格食品处理率（%）	=100%
		群众食品安全知晓度（%）	≥90%
		抽检不合格药品或医疗器械或化妆品处理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检单位满意度（%）	≥90%
		群众满意度（%）	≥80%
		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使用人员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秩序监督管理（2024）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9-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7.5	
	其中：财政拨款	57.5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组织指导消费环境建设。 目标2：加强价格监督管理。 目标3：加强消费维权，提升维权水平。 目标4：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指导各类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工作。 目标5：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 目标6：加强商标保护。 目标7：加强广告市场监管。 目标8：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目标9：加强信用监管。 目标10：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 目标11：加强综合市场监管。 目标12：加强无证无照经营监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三证合一工本费	≤30万元
		打击传销费	≤5万元
		无照经营查处费用	≤2万元
		3.15活动费用	≤5万元
		消费维权“一会两站”工作经费	≤5万元
		知识产权工作经费	≤10.5万元
		价格（收费）专项检查（次）	≥1次
		企业年报公示率（%）	≥85%
		开展注册商标专用权保护次数（次）	≥1次
		打击传销专项行动或集中清查行动（次）	≥1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扫黑除恶活动开展次数（次）	≥1次
		平安建设活动开展次数（次）	≥1次
		无证照经营引导办证率（%）	≥80%
		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4.53件
		消费维权学习及宣传活动（次）	≥1次
		申请发明专利数量（件）	≥20件
		知识产权业务培训场次（场）	≥1次
	质量指标	传销重大恶性事件发生次数（次）	=0次
		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归集总量（条）	≥3000条
		投诉举报电话一次性接通率（%）	≥85%
		投诉举报督办率（%）	≤5%
		消费维权投诉调解成功率（%）	≥80%
	时效指标	全国网络交易平台监管服务任务完成率（%）	=100%
		商事登记依时办结率（%）	=100%
		小餐饮小食杂食品经营依时办结率（%）	=100%
		打击传销信息系统数据录入及时率（%）	=100%
		违法行政处罚信息公示率（%）	=100%
		食品小作坊登记依时办结率（%）	=100%
		食品经营许可依时办结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无证无照经营行为	逐年减少
		综合市场监管能力	逐步提升
		群众消费维权意识	逐步提升
		群众知识产权意识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投诉处理回访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024年度)

项目名称	质量监督管理（2024）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9-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5	
	其中：财政拨款	55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规范、监督商品计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目标2：依法监督管理认证与检验检测。 目标3：加强标准化监管工作。 目标4：组织开展产品质量风险监控抽查。 目标5：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目标6：加强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监管。 目标7：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商品检验费（质量相关）	≤20万元
		质量计量监督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经费	≤3万元
		质量兴县费用	≤10万元
		静态电子汽车衡（地磅）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经费	≤20万元
		计量器具检定费用	≤2万元
		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专项整治（次）	≥4次
		产品质量抽查（次）	≥20次
		企业执行标准监督检查（次）	≥1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有机产品认证监管(次)	≥1次
		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次)	≥1次
		江西名牌申报数量(个)	≥1个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业务人员培训(次)	≥1次
		特种设备定检率(%)	≥97%
		电梯责任保险覆盖率(%)	≥30%
		计量专项检查(次)	≥1次
		计量器具检定(台/次)	≥2400台/次
		质量强县工作会议(次)	≥1次
		本年组织辖区内企事业单位主持参与制修订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团体标准(项)	≥1项
	质量指标	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100%
		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整改率(%)	≥99%
	时效指标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完成及时率(%)	=100%
		产品质量风险监控抽查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种设备安全事故(次)	=0次
		重大生产领域产品质量安全责任事故发生次数(次)	=0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对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满意度(%)	≥75%
		公众对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满意度(%)	≥7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2024）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9-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	
	其中：财政拨款		8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加强领导班子建设。 目标2：加强党建阵地建设。 目标3：保障支部活动开展。 目标4：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目标5：提高依法执政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差旅费		≤2万元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办公费		≤2万元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培训费		≤2万元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教育活动开展次数（次）		≥12次
		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次数（次）		≥12次
		法治培训举办次数（次）		≥6次
	质量指标	党建工作覆盖率（%）		=100%
		法治培训出席率（%）		≥90%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对象覆盖率(%)		≥95%
		培训对象业务能力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对象满意度（%）		≥8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非税收入成本（2024）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9-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2.828	
	其中：财政拨款	62.828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依职权开展各类案件的查处工作。 目标2：案件质量逐步提升。 目标3：加大对执法人员的培训力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综合执法监督办公费（万元）	≤10万元
		综合执法监督日常水电费（万元）	≤5万元
		综合执法监督差旅费（万元）	≤10万元
		综合执法监督其他经费（万元）	≤37.8276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的执法专项检查次数（次）	≥3次
		执法人员培训次数（次）	≥1次
		案件信息公示率（不宜公示案件除外）（%）	=100%
		违法案件查处数（件）	≥50起
	质量指标	案件评查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案件依时办结率（%）	≥85%
		罚没入库及时率（%）	≥70%
		市场违法违规行为	逐渐降低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质量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收入资金（2024）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9-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崇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15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其他收入预算。为了更好进行资金流转，及返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万元）	≤40万元
		办公费（万元）	≤20万元
		其他工资及福利性支出（万元）	≤50万元
		维修（护）费（万元）	≤4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工上交伙食费于次月返拨次数（次）	=12次
		省、市局资金下拨次数（次）	≥1次
	质量指标	往来资金返还到账率	=100%
	时效指标	往来资金返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利用率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资金发放满意度（%）	≥90%

第三部分 崇义县市监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崇义县市监局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 1618.8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5.49 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1442.9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0.82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收入 15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25.9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68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崇义县市监局部门支出预算总额为 1618.8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5.49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094.7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5.2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04.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0.3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9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524.0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90.7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00.3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6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 万元，资本性支出 13.08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9.4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5.0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6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3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6.2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21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2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4.5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3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5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205.2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0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81.0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2.2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56 万元；资本性支出 13.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92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崇义县市监局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442.9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0.82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094.7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5.2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04.9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0.3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9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348.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6.0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50.3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5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 万元，资本性支出 8.36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3.5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3.1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6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3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6.2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2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4.5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3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4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41.43 万元，下降 94.76%，主要原因是今年机关运行费的统计口径有变化，上年预算公开中的机关运行经费包括了财政拨款项目支出的日常公用支出。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8.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3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部门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9 辆，特种专业用车 1 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 0 台。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4 年崇义县市监局对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金额 1618.85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 2024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2024 年崇义县市监局部门预算安排项目 5 个，项目预算金额合计 348.17 万元，其中：食品药品监督管理（2024）项目 164.84 万元，市场秩序监督管理（2024）项目 57.50 万元，质量监督管理（2024）项目 55.00 万元，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2024）项目 8.00 万元，非税收入成本（2024）项目 62.83 万元。其他收入资金（2024）项目 150.00 万元。本部门所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详见第二部分附表。

（十）重点项目情况说明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2024）项目

1）项目概述：开展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药品（含中药、民族药）、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等。

2）立项依据：崇财字[2022]20 号《关于批复 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崇府办抄字[2019]226 号、崇府办抄字[2018]710 号、崇府办抄字[2020]719 号、崇府办抄字[2021]723 号。

3）实施主体：配备有编制及依三定方案设置的股室及

岗位，拥有开展工作的场所及专业人员。

4) 实施方案：加强食品安全监管能力建设，突出抓好餐饮业质量安全提升、农村食品安全治理和校园食品安全等监管重点，着力防范系统性、区域性食品安全风险，着力推进食品“四小”整治。加强食品抽检工作，并强化对检测不合格食品的处置力度。规范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管，强化药品抽检工作。全面保障我县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的安全。

5) 实施周期：2024 年整年

6) 年度预算安排：164.84 万元。

二、2024 年 “三公” 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崇义县市监局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35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安排保持一致，无因公出差计划。

公务接待费 7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安排保持一致，严控公务接待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安排保持一致，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制度。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安排保持一致，无购置车辆计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市场主体管理：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管等市场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三）市场秩序执法：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四）质量基础：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五）质量安全监管：反映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六）食品安全监管：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七）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九）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住房改革支出：指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十一）药品事务：反映用于药品（含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二）医疗器械事务：反映用于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三）化妆品事务：反映用于化妆品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四）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

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